

“2004 中国企业年金发展论坛”综述

刘昌平

为推动我国企业年金的研究与发展，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武汉大学社会保障研究中心联合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4年2月29日在深圳主持召开了以“中国企业年金发展”为主题的学术研讨会。出席本次会议的领导包括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基金监督司孙建勇司长、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基金管理部孙杰主任、武汉大学校长助理陈广胜教授、深圳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发展办公室鲁毅主任，以及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董克用院长、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公共管理学院赵曼院长、武汉大学社会保障研究中心邓大松主任等国内部分社会保障专家和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周月秋总经理、扬子石化企业年金理事会李伟秘书长等国内实务界人事参加，出席本次会议的外国专家包括荷兰国际集团亚太区养老金经理 David Hatton 先生、前富达基金亚太区董事局主席 Stuart Leckie 先生、荷兰国际集团荷兰保险资深养老金专家陈松坤先生和厉放研究员。孙杰主任和融通基金公司孟力坤董事长为本次会议致开幕词。

孙建勇司长首先作大会发言，感谢中国证监会和社会各界对企业年金的支持、感谢武汉大学社会保障研究中心和融通基金公司对企业年金的推动，并祝贺《中国企业年金制度研究》的出版。孙司长从企业年金管理服务、管理制度、市场发展和服务创新四个方面深入分析了我国企业年金的发展问题，他指出，随着我国企业年金市场的迅速发展，企业年金计划服务主体应在多种受托模式之下，将管理事务逐步外包，各类服务主体提供专业化管理服务，金融机构将在金融法规之下，按照企业年金有关规定发挥主导作用。在谈到管理制度方面时，孙司长认为，我国证券投资基金的制度安排和基金管理公司的治理结构与企业年金的管理运作规则比较接近，企业年金市场的发展将给基金业带来新的市场，必将催生基金公司新的改革。因此，基金公司应以新的理念拓展市场、以新的姿态迎接挑战。最后，他说，企业年金是一项系统工程，企业年金市场的发展需要管理创新、产品创新、技术创新、服务创新，他非常期望基金公司能够提供规范化、标准化、个性化服务，最终成为企业年金市场最有力的竞争主体。

企业年金市场管理主要涉及到受托人、账户管理人、投资管理人和托管人，四大主体之间的相互协作和制衡将保障企业年金基金的安全和制度的平稳运行。扬子石化企业年金理事会李伟秘书长以扬子石化企业年金理事会为例，从企业年金受托人的角度探讨了“企业年金的保值增值”问题。怎样才能实现企业年金的保值增值是直接关系到企业职工切身利益的大事。扬子石化公司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经过9年的运作实践，始终贯彻“安全第一，收益第二”的运作原则，并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建立制度、完善机构、明确程序、控制风险、选择最佳投资组合，整个资金运作过程形成了一个系统工程。通过几年与金融机构的交往，李伟认为：并不在乎金融机构的大小，而是注重选择资信好、实力强、守信用，对客户负责的金融机构作为资金运作合作伙伴，从多家金融机构中择优淘劣，注重控制投资风险，不断跟踪、掌握运作资金情况，是企业年金保值增值的可靠保证。最后他对于完善我国企业年金制度提出一系列建设性意见：其一，企业年金基金运作管理应是企业行为，政府不得干预。其二，当前的企业年金制度亟待改善。其三，应借鉴社保运作模式规范运作，引入国有商业银行作为委托资产管理托管行的运作模式。其四，国家的有关企业年金的税收政策要明确：企业年金提取要税前列支；企业年金运作所得应免征各种税费；企业年金待遇退休时个人一次性或按年、月领取，应视同社会养老金的领取，免征个人所得税。

中国工商银行周月秋从账户管理人和托管人的角度探讨了“企业年金的托管与账户管理”。谈到企业年金基金托管人的作用时，他认为托管源于完善基金治理结构的需要，托管人在企业年金运作中发挥重要的作用：其一，使年金资产的监管权、所有权、使用权与保管权分离，从而形

成相互制约的关系，防止年金财产挪作它用，有效保障资产安全；其二，对管理人投资行为进行监督，控制年金运作的风险；其三，托管人进行的会计核算和估值，可以及时掌握年金资产状况，避免“黑箱”操作给年金带来的道德风险；其四，托管人提供专业性、综合化的托管服务，可以提高委托资产的运作效率。谈到企业年金账户管理人时，他企业年金账户管理是企业年金行政管理工作的重要部分，账户管理人是受受托人委托，管理企业年金账户的专门机构。根据世界各国企业年金市场的发展来看，为提高运作效率、增强服务质量及节约成本，将账户管理业务外包给外部专业机构是主流模式。作为国内最大的商业银行和最大的托管银行，工商银行已经拥有优异的托管记录和先进的托管系统，可以为企业年金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工行目前全国网点逾20000个，国内任何地点参与年金计划的企业和个人都可以方便地进行缴费和领取年金待遇；具有丰富的账户管理经验和先进的银行账户管理系统。

融通基金公司刘小山从投资管理人的角度探讨了“企业年金的投资管理”。他认为，企业年金基金投资也必须贯彻“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三原则，从世界性企业年金发展趋势来看，企业年金的投资管理呈现出：年金资产与公司资产分开；由政府管理过渡到由资产管理机构进行市场化和专业化的管理；对投资工具的限制逐步放宽：由仅限于投资政府债券放宽到可以投资于股票、企业债券等多样化的投资工具等趋势。中国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高速发展为企业年金入市提供良好的市场环境：上市公司质量逐步改善；监管部门监管水平日益提高；证券中介机构执业水平和诚信都有了大的改进，可以为年金基金提供良好服务；机构投资者队伍大大增强，市场投资理念日益成熟。当前我国已经具备了比较有利于企业年金入市的市场环境。刘小山通过分析基金公司在投资理财方面的作用和功能后认为，基金公司在企业年金治理结构中具有重要作用，基金公司有科学的投资决策程序，有强大的外部研究力量，有完善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最后，他认为，基金公司当前阶段可以为年金市场提供的服务包括：年金方案设计、年金管理顾问、年金的投资管理。

20世纪70年代末以来的世界性养老金制度改革的主要方向是建立多支柱养老金制度模式，充分发挥以市场化管理为基础的企业年金的积极作用。在许多发达国家和新兴市场经济国家，企业年金计划已经成为其养老保障体系的重要支柱，企业年金成为退休职工重要的收入来源，企业年金基金也因其独特的优势成为了国内乃至国际资本市场的三大机构投资者之一，并且已经形成了一整套有关企业年金制度运行、管理和操作规范的法律法规。David Hatton先生从“公营与私营养老基金资产管理之比较”的角度分析了政府与私营部门在养老基金管理中的作用。他认为，政府的作用应该是设定规章制度、建立经营框架、进行公众教育；而私营部门的作用是在规章制度下运作和管理、成员教育、经销过程、收集缴款并保持准确的记录、保护成员的权益。从世界银行研究对公营与私营养老金投资业绩的比较可以看出，私营专业人士管理基金实现的投资回报比公营基金高而且服务更好。那么，为什么公营效益较低？其主要原因是：其一，政府管理机构不得不平衡各种利益冲突；其二，设立额外的投资限制或指引进行监管；其三，政府利用自己的优势为特定项目筹措廉价的投资基金。控制政治导向投资的风险的关键是实施有效的监管；投资经理必须获得许可执照；规定投资质量和投资多样性；密切监测。

Stuart Leckie先生作了题为“国际养老基金管理”的报告。他从计划设立、计划设计、计划的法律形式、计划资产管理、管理人遴选、绩效监控等方面全面介绍了企业年金的管理问题，他认为企业雇主是基于吸引雇员、奖励职工忠诚、税收激励的目的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在有关法律框架下，企业年金计划涉及到受托人、发起人、计划成员、管理人、基金经理、专业服务机构和监管者等一系列机构和个人，这使企业年金计划的管理变得非常复杂。Stuart Leckie先生认为计划资产管理人是计划的关键，选择一个合适的管理人将保证计划合理运行和基金资产安全。而如何监控计划资产运作的绩效又成为企业年金计划管理另一个重要的方面，应该每月进行一次投资组合评估、每季度进行一次汇报、每三年为一个评估时间纬度，投资的长期收益应高于工资增长率。当管理人连续两年管理绩效较差或失去了计划成员的信任时，应该更换。在谈到中国的

企业年金计划时, Stuart Leckie 先生说, 中国企业年金的基本原则设计得非常好, 但是应该充分协调企业年金的发展与基本养老保险之间的关系, 在计划的设计方面应保持相对的弹性, 服务主体的准入不要太严格, 中国金融监管机构和职能重叠性比较大、监管行政化太强, 必须区分企业年金与保险的关系, 为企业年金提供更明确和更好的税收激励。

我国开展企业年金的历史还很短, 目前对于企业年金最全面的定义出现在国务院《关于完善城镇社会保障体系试点方案的通知》中。从实际情况看, 目前建立企业年金计划的多是一些经济效益好的行业(如邮电、电力行业)或公司集团, 企业一般按照职工工资总额的 5% 左右为职工缴纳企业年金保险费; 企业年金的经办机构目前主要是劳动保障部门所属的社会保险机构, 一些效益好的小公司则多到商业保险公司为职工购买养老保险。当时, 我国有关企业年金的理论界定仍不明确, 企业年金的覆盖范围太小, 基金的投资运营也不理想, 基金积累规模非常有限。有关我国企业年金发展的理论和政策问题亟待进一步研究和探讨。武汉大学社会保障研究中心邓大松教授和刘昌平博士从企业年金理论、运营机制、治理结构和监管四个方面全面分析了中国的企业年金制度。在谈到企业年金的理论问题时, 他们认为企业年金是在政府强制实施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之外, 企业在国家政策的指导下, 根据自身的经济实力和经济状况而建立的, 旨在为本企业职工提供一定程度退休收入保障的企业福利制度, 是现代多支柱养老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我国企业年金应该采取企业和职工双方自愿缴费供款方式、个人账户管理方式、供款基准制(DC)实施方式、信托型基本管理模式和市场化运营模式。通过参考、借鉴国外不同发达程度国家和地区举办企业年金计划和实施企业年金基金管理的经验和教训, 在结合我国养老保障制度改革和经济发展现实的基础上, 他们深入研究了企业年金的运行机制: 缴费率、目标替代率、治理结构与机制、税收待遇、给付机制、企业年金基金投资; 比较科学、合理地设计了我国企业年金的治理结构: 企业和职工与计划受托人依照《信托法》建立信托关系, 计划受托人与投资管理人、账户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有关中介机构按照《合同法》建立委托关系, 计划受托人承担最终责任, 自己可以承担基金投资和账户管理等职责, 当受托人缺乏基本条件和管理能力必须将部分或全部职能外包专业管理机构。从分“蛋糕”走向做“蛋糕”, 是企业年金发展理念的质的飞跃, 也是我国企业年金和金融业融合的契机, 势必推动我国货币市场、资本市场与保险市场共同发展。最后, 他们综合分析国外企业年金和金融监管的实践, 结合当前我国金融监管的现状和企业年金的本质特点, 认为健全的中国企业年金监制度应该包括准入机制、风险分散机制、外部监管机制、基金担保机制、信息披露机制和市场退出机制六个部分。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赵曼教授作了题为“企业年金的区域(行业)比较分析及建议”的演讲。她首先在回顾了我国企业年发展现状及特征后认为, 我国企业年金行业发展快于地方、沿海和发达省份快于内陆落后省份、经济效益好的行业快于其他行业、国有企业的企业年金制度快于其他经济类型企业年金的发展, 因此, 与参加国家基本养老保险的人数相比, 企业年金发展任务相当艰巨。出现这种局面的原因在于: 缺乏基本法律支撑体系, 使企业年金的运行无法可依; 缺乏足够的税收优惠政策的引导; 企业年金在制度建设方面滞后; 管理方面不规范; 在基金的投资方面, 投资渠道不合理、投资效益不佳与投资风险并存; 企业年金金融市场中的运行规则与运行程序尚不成型; 缺乏有经验的专业机构和管理人员。最后, 赵教授建议: 为进一步规范我国的企业年金制度, 应研究和解决好企业年金的税收优惠政策; 运用立法规范企业年金; 协调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管职能; 重视行业企业年金对全国企业年金发展的带动作用; 借鉴国外先进管理经验, 引进国外成熟基金投资机构参与我国企业年金运营; 突出基金管理风险控制; 建立比较完善的企业年金治理结构是控制运营风险的重要措施。

路漫漫其修远兮! 中国的企业年金已经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发展历程, 正如中国的股票市场经历了从 2001 年来的漫漫“熊途”, 终于可以看到一丝反弹的生机一样, 中国的企业年金也终于可以看到黎明的曙光。我们坚信, 在我们大家的不懈努力之下, 随着相关政策的出台, 中国的企业年金将会迎来崭新的明天, 中国的货币市场、资本市场和保险市场, 乃至中国的社会经济发

展也会迎来一次难得的发展契机！

A summary account of “The Forum of 2004 China Occupational Pension Development”

Liu Changping